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之全部或任
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ATURAL DAIRY (NZ) HOLDINGS LIMITED 天然乳品（新西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62）

根據上市規則第 13.09 條作出之公佈 與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建立戰略合作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與平安銀行股份有
限公司訂立戰略合作協議。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作出。

戰略合作協議

天然乳品（新西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
與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銀行」）已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訂立戰略合作
協議（「該協議」），據此，本公司與平安銀行同意建立戰略合作伙伴關係，開展銀行與
企業業務領域的交流與合作，實現良好溝通，互為支援，協調發展，努力實現平安銀
行跨區域為本公司提供優質金融服務的目的。

該協議的詳情概列如下：

1. 平安銀行視本公司為最重要的企業客戶之一，創新開發針對本公司的金融產品，提供全面優質的信貸及現金結算服務。
2. 平安銀行在推動本公司全國佈局及財務管理方面，為本公司提供專業性建議和相關服務，配合本公司推動實施本公司全國佈局的大方向發展規劃。
3. 支持和配合本公司開展業務的融資活動或其他金融服務活動。
4. 本公司指派專人與平安銀行相關機構對接，負責從本公司角度協調、推進和支持平安銀行開展針對本公司的企業綜合融資服務。
5. 本公司優先將平安銀行列入為重點合作對象，平安銀行成為本公司資本市場融資服務的重要合作方之一。

訂立該協議的理由及益處

本公司相信，與平安銀行合作，能利用平安銀行金融平臺及自身優勢，創新開發針對本公司的金融產品，從而使本公司獲取適合本公司的優良的企業綜合金融服務。本公司亦相信，本公司能利用平安銀行在資本市場發展方面的多種專業優勢、資源和資訊管道，推動本公司全國佈局及財務管理的發展。本公司亦相信，平安銀行成為本公司資本市場融資服務的重要合作伙伴，有助本公司進行融資及其他金融活動。

有關平安銀行

平安銀行為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之附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86.23億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平安銀行總資產人民幣2,558億元，並從事跨區商業銀行業務的股份有限公司，總部設於深圳，分行遍佈深圳、上海、福州、泉州、廈門、杭州、廣州、東莞及惠州等地。平安銀行正發展成為一家以零售及中小企業業務為主的銀行，實踐高水準風險管理及企業管治。

承董事會命
天然乳品(新西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吳能坤

香港，二零一一年六月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吳能坤先生(主席)、吳一鳳女士、羅驥先生、姚海勝先生及張瀚文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Stephen Bryden Kerr先生、施長虹先生及陳文娟女士。